

项目概况

芦溪县分散供养特困自理人员开展探视照料等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jxsggzy.cn>） 获取招标文件，并于 2026年07月17日 0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递交投标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编号：芦购[2026]F10100198

项目名称：芦溪县分散供养特困自理人员开展探视照料等服务采购项目

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预算金额：1597200.00 元

最高限价： 元

采购需求：

采购条目编号	采购条目名称	采购品目	数量	单位	采购预算(人民币)	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
芦购 2026F000214161	芦溪县分散供养特困自理人员开展探视照料等服务采购项目	其他社会保障服务	1	项	1597200.00元	详见公告附件

合同履行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

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

二、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 1.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 1.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 1.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 1.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 1.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 1.6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 2.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，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。 3.供应商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或被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）的，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。 4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 4.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承接本项目服务的企业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，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，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除外；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（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）。 4.2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，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《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》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；

三、获取招标文件

时间：2026年06月27日 00:00 至 2026年07月04日 23:30（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）

地点：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www.jxsggzy.cn>）

方式：网上确认和下载招标文件。

售价：0.0元

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2026年07月17日 0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（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，不得少于20日）

地点：芦溪县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七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芦溪县民政局

地址：萍乡市芦溪县金顶大道

联系方式：18079982235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萍乡市维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：萍乡市安源区文化路南入口（假日广场国际公寓713至714室）

联系方式：18679964276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周先生

电话：18679964276